

## 涉案400多万元 炎陵公安捣毁一洗钱窝点

株洲日报讯(全媒体记者/沈全华 通讯员/冯天乐) 近日,炎陵县公安局成功捣毁一个洗钱犯罪窝点,抓获犯罪嫌疑人7名,现场扣押涉案手机8台,涉案银行卡18张。该案洗钱总流水400多万元,非法获利10万余元。

6月,炎陵县辖区居民王某接到冒充京东客服的来电称,其在“京东金条”项目利率已经超过了国家规定,不及时处理将自动扣费。王某信以为真,在“客服”的一步指引下,通过共享手机屏幕等方式向所谓的“安全账户”转账6万余元。完成操作后,王某再次联系“客服”,发现已经被拉黑,才意识到自己掉进电信网络诈骗的圈套,急忙拨通了报警电话。

炎陵县公安局立即指派刑侦大

队牵头,各执法办案单位密切配合,迅速展开侦查破案工作。通过办案民警的循线深挖,最终确定福建籍的陈某具有重大作案嫌疑。在当地铁路公安的协助下,办案民警赶赴福建将陈某抓获归案。

经审讯,陈某交代了自己的犯罪事实,并供述出隐藏在其背后的一个洗钱犯罪团伙。在进一步缜密侦查和信息研判后,刑侦大队、霞阳派出所、河渡派出所、巡特警大队、经侦大队合力联手,法制大队随警作战,指导侦查取证,成立抓捕行动小组远赴福建、江苏等地,辗转奔波1700多公里,抓获犯罪嫌疑人7名,成功捣毁该洗钱犯罪窝点。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 警示牌形同虚设 夹坡水库野泳多



株洲日报讯(全媒体记者/刘平) 7月7日,有市民反映,位于石峰区白木村的夹坡水库,野泳现象屡禁不止,目前又进入高发期。

昨日上午9时左右,记者在夹坡水库发现,堤坝上停着私家车,2名男子正在水库中游泳,岸边插有遮阳伞,一名女子在垂钓。记者看到,从堤坝通往库区的出入口已用竹竿堵塞,堤坝上设有河长公示牌、小型水库大坝安全责任书、饮用水源保护区警示

牌等,严禁在堤坝上停车,禁止在夹坡水库游泳、垂钓。

附近居民告诉记者,夹坡水库曾多次发生野泳者溺亡事故,其中还有学生。多年来,区农业农村局、城管局和街道办、村委会等采取了不少措施整治夹坡水库野泳现象,但总是隔不了多久就卷土重来。“近期天气炎热,希望有关部门能加强巡查,对野泳野泳等行为加大整治力度。”

# 全市1000多个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暑期开放 志愿者与株洲娃共绘“七彩假期”

株洲日报全媒体记者/谢嘉 通讯员/卢宇辉

暑假期间,为了让孩子们过得愉快而又充实,株洲市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提早谋划,组织开展了丰富多彩的主题活动,为株洲娃绘就不一样的“七彩假期”。

### 科普长知识 国粹润童心

7月4日,天元区桥北社区新时代文明实践站人气十足,20余名青少年正在参加“青少年围棋培训”。现场,天元区棋类协会会长段林军生动的语言教孩子们围棋礼仪、吃子手段和专业术语等知识。通过活动,孩子们近距离感受国粹博大精深,优秀传统文化在潜移默化中滋润着孩子的心田。

不仅是桥北社区,暑假期间,天元区108个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将分别组织安排多个“暑于你”青少年暑期文明实践实践活动,孩子们不仅能从中受到爱国主义教育,学到禁毒和防溺水知识,还能体验手工制作、乐器演奏,进行体能训练等,更有机会加入到志愿者队伍中,参加各项社会实践活动。

让科普教育引领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近日,石峰区“快乐暑假·科技实践”少年科技夏令营举办开营仪式,50多名学生参与,可以进行机器人、无人机编程教学及实践体验,让同学们在动手、动脑中获得成长的快乐。石峰区不老松志愿者服务队、杉木塘小学的党员志愿者共20余人通过“株洲爱心时间银



新时代文明实践站里快乐的孩子们。通讯员 供图

### 服务促进步 教育保平安

7月6日,一群身穿“红马甲”的小志愿者,来到荷塘区石子头社区,开展“小手拉大手 清洁健身手”服务。活动中,小小“红马甲”们不怕脏累,跟着社区志愿者们一起擦宣传栏、清扫路面、清理绿化带和卫生死角,捡拾白色垃圾、果皮纸屑和烟头,在改善小区居住环境的同时也培养了环保意识。

穿上红马甲的还有攸县莲塘湖镇高楼社区的党员家长和孩子们。近日,在湘赣攸县苏区革命烈士纪念碑前,大家回顾革命前辈的艰苦奋斗历程,重温红色记忆,赓续红色基因,传承英烈精神。目前,攸县已建成家庭教育指导服务站近100个,暑假将组织策划

未成年人家庭教育指导公开课、读书会等活动。

暑期炎热,针对孩子们的防火、防水、用电、交通等安全教育至关重要。7月5日,石峰区丁山社区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开展了第一期“青春护航”暑期防溺水课堂。株洲蓝天水上救援组组长、“中国好人”王永恒为50余名青少年演示了如何通过心肺复苏、人工呼吸等方法对溺水者进行急救。孩子们纷纷表示,深刻认识到了溺水事故的危害,学会了一些急救技能。

### 志愿者陪伴 解决“看护难”

7月6日,荷塘区“七彩假期”公益课堂发出开班消息,为辖区青少年提供三周公益课程,涵盖党史教育、自我保护、学业辅导、兴趣提升等。

“活动满足广大家长需求,解决了学生暑期‘看护难’问题。”荷塘区青年志愿者协会负责人说,通过“团组织+青年社会组织+青年志愿者”模式,招募大学生、青年教师等志愿者,陪伴孩子们度过一个安全、快乐、有意义的假期。日前,荷塘区青年志愿者协会还入选2022年全国“七彩假期”志愿服务示范团队。

寓教于乐的形式,激活了参与活动的动力;生动有趣的环节,掀起学生假期教育实践活动的高潮。市文明办相关负责人表示,暑假期间,全市1000多个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开放,各志愿服务团队也将围绕文明生活、身心健康、科技创新、快乐学习、艺术素养、文化传承等内容开展“七彩假期”志愿服务活动。

## 驱车50多公里 只为送锦旗

株洲日报讯(全媒体记者/沈全华 通讯员/杨远龙) 近日,长沙市民徐女士特意从长沙驱车50多公里赶到株洲,只为将一面感谢锦旗送到董家段公安分局五里墩派出所的民警手中,对民警认真负责的工作精神和耐心热情的服务态度表达最诚挚的谢意。

7月2日晚上10时许,五里墩派出所接到徐女士的报警求助,她当天带领团队从长沙到株洲一家企业研学时,不慎将手机遗失,手机里有很多珍贵的照片和重要工作信息,希望民警能够尽快帮其找回。

感受到徐女士心急如焚,派出所民警立即安抚其情绪,并着手进行调查。在询问相关人员和结合监控视频后,民警大致确定手机被所乘坐的车队工作人员捡到。第二天,民警通过车队管理人员顺利联系到了捡到该手机的司机后,徐女士顺利拿回了手机。

拿着失而复得的手机,徐女士十分感动。7月4日,她特意制作了锦旗,驱车从长沙来到五里墩派出所:“最令我感动不是手机找回来了,而是从这件事当中,我真切地感受到了人民警察为民服务的真心与真诚!”

## 占道卖西瓜 危险!

株洲日报讯(全媒体记者/刘平) 目前是西瓜成熟的季节,市区多路段出现占道摆摊卖瓜的现象,不仅影响市容市貌,还存在安全隐患。

记者发现,在东环路跨株董路桥下、伏波大道潇湘实验学校路段、南洲大道“南岸”公交车站至“城发·南洲壹号”公交车之间路段、建宁大桥跨滨江路桥下,均停有满载西瓜的小货车,向路过车主、行人兜售西瓜。个别小货车甚至停在行车道或公交车站内销售西瓜,并撑起遮阳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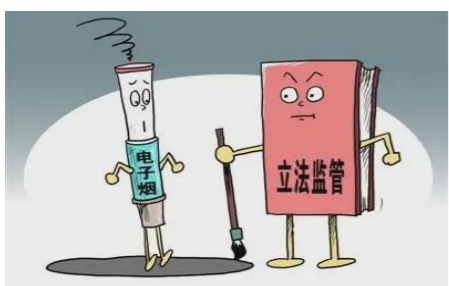
市民李先生表示,路旁摆摊卖瓜的行为很危险,容易引发交通事故,希望有关部门加强劝导。同时,希望能设一些销售点,为瓜农在安全区域内卖瓜提供便利。

## 专版

责任编辑:赵云超 美术编辑:许 苹 校对:谭智方 ▶28823910

# “宝”护未成年 远离电子烟

### ——株洲市烟草专卖局大力宣传贯彻《电子烟管理办法》



株洲日报全媒体记者/易蓉 通讯员/陈方良 朱炎炳 严雅芳 李爱芸

2022年3月11日,国家烟草专卖局发布《电子烟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自5月1日起正式施行,这意味着电子烟等新型烟草制品正式步入依法依规监管的新阶段。

作为统一领导、垂直管理、专卖专营的管理主体,株洲市烟草专卖局是如何贯彻新落地《办法》对电子烟管理有哪些方面的要求?近日,记者进行一一探访。



### 1. 多元“宣贯” 营造好氛围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和《办法》的规定,禁止向未成年人销售电子烟,学校周边不得设置电子烟产品销售网点。

新事物的落地需要强有力的宣贯。校园及其周边是“主阵地”。6月2日,市烟草专卖局对校园周边门店、电子烟销售店面及繁华商圈进行实地走访,向电子烟商户及周边群众发放电子烟法律法规知识手册300余份。联合多个中小学开展“守护成长 远离电子烟”主题讲座5场次,吸引1万余名师生参学,发放手册3000余册。

卷烟零售店成为“窗口”。今年以来,市烟草专卖局依托全市5家“636”直营店、70家“湘汇636”、20家“湘村636”的门店电子显示屏和终端扫码双屏机,向全市人民宣传和解读《电子烟管理办法》,让“守护未成年人成长,远离电子烟侵害”的理念深入人心。

微视频成为“载体”。市烟草专卖局联合市司法局制作零售许可政策宣贯微视频,联合株洲日报社制作电子烟法规政策宣贯微视频,利用“容城服务”微信公众号平台转载省局、市局统一制作的政策宣贯微视频和网络推文,扩大传播矩阵。

多管齐下的宣贯之后,群众对《电子烟管理办法》、电子烟的种类、危害等方面的了解逐步深入。

### 2. 合力“护苗” 筑起强屏障

保护未成年人是《办法》实施最重要的意义之一。

近日,在攸县莲塘湖中学、长鸿学校,一场“守护成长 远离电子烟”主题宣讲活动正在展开,市烟草专卖局局长陈新田一行化身“宣传员”,通过图文展示、视频动画、案例分析等方式,为学生们详细讲解《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和电子烟危害,普及“上头电子烟”等新型毒品防范知识,切实增强青少年识别、防范电子烟的意识和能力。

这只是市烟草专卖局“保护未成年人,远离电子烟”的缩影之一。

2021年12月13日,炎陵县烟草专卖局查获首起涉嫌向未成年人销售电子烟产品案。

今年2月7日,醴陵市烟草专卖局对“2021.12.22”向未成年人销售电子烟产品案,依法作出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并处罚款1500元的行政处罚决定。

事实上,为保护未成年人,市烟草专卖局积极协调公安、市场监管、教育等部门,强化协同联动机制,深入开展电子烟专项整治工作。查处向未成年人销售电子烟案件3起,其中2起入选全省烟草市场综合治理典型案例;查获1起“上头”电子烟典型案例,查获大麻合成素1000余克,刑拘12人,逮捕11人,判刑8人,行政处罚18人。

“保护未成年人,远离电子烟”正成为社会共识。

### 3. 优化“政务” 形成大合力

保护未成年人,强化电子烟监管,只有进行时。如何引领电子烟健康有序发展,市烟草专卖局依法依规履责、优化政务、形成合力。

该局邀请全市目前有意向申请办证的既存零售市场主体开展座谈培训,通过“培训+答疑”模式开展现场指导,宣传电子烟相关法律法规,并对电子烟零售市场主体的申请条件、申请材料、申请流程、申办地点等事项进行详细讲解,形成统一认识、规范标准,不断优化政务服务。

截至目前,全市提出电子烟零售许可申请18户,完成实地勘验18户,作出准予许可15户,其中市本级12户,渌口区、攸县、炎陵县各1户,妥善答复和处理电子烟咨询事项26条。

市烟草专卖局负责人表示,将认真贯彻落实上级有关要求,提高政治站位,优化政务服务,引导电子烟零售主体依法依规经营,全力推动电子烟产业平稳纳入法治化规范化轨道。

## 相关法律法规链接

《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第五十九条规定:学校、幼儿园周边不得设置烟、酒、彩票销售网点。禁止向未成年人销售烟、酒、彩票或者兑付彩票奖金。烟、酒和彩票经营者应当在显著位置设置不向未成年人销售烟、酒或者彩票的标志;对难以判明是否是未成年人的,应当要求其出示身份证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实施条例》第六十五条规定:电子烟等新型烟草制品参照本条例卷烟的有关规定执行。

《电子烟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国家和社会加强电子烟危害健康的宣传教育,劝阻青少年吸烟,禁止中小学生吸烟。

子烟。

第十八条规定:从事电子烟零售业务,应当依法向烟草专卖行政主管部门申请领取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或者变更许可范围,取得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

从事电子烟零售业务,应当具备下列条件:(一)有与经营电子烟零售业务相适应的资金;(二)有与住所相独立的固定经营场所;(三)符合当地电子烟零售点合理布局的要求;(四)国务院烟草专卖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普通中小学、特殊教育学校、中等职业学校、专门学校、幼儿园周边不得设置电子烟产品销售网点。

第二十二条规定:禁止向未

成年人出售电子烟产品。电子烟经营者应当在显著位置设置不向未成年人销售电子烟的标志;对难以判明是否是未成年人的,应当要求其出示身份证件。

第三十四条规定:烟草专卖行政主管部门依法对执行本条例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查处违反本条例的案件,并会同有关部门查处生产、销售伪劣电子烟产品、雾化物和电子烟用烟碱等及侵犯知识产权、非法经营、走私等行为。烟草专卖行政主管部门或者烟草专卖行政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可以依法对非法运输电子烟产品、雾化物和电子烟用烟碱等的活动进行检查、处理。

###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电子烟)申办方式:

- 一是窗口申请。您可以前往株洲市天元区黄河南路500号市民中心二楼烟草窗口现场提出申请。办理时间:上午9:00-12:00,下午13:00-17:00。咨询电话0731-28680870。
- 二是线上申请。您可以登录“国家烟草专卖局政务服务行政门户网上办理平台”线上提交申请。咨询电话0731-28223497。网址http://www.tobacco.gov.cn/gjyc/bsfw/bsfw.shtml。